

深化劳动价值认识 与国民经济核算

于艳萍 / 文

劳动价值论既是马克思主义经济学的基础和核心，又是我国新国民经济核算体系的理论基础。然而多年以来，对于劳动价值论的认识，仍然存在众多矛盾和分歧。因此深化对劳动和劳动价值理论的研究和认识，不仅是经济理论建设和改革创新的需要，而且对加强国民核算理论建设和宣传国民核算的理论和方法，都有其非常重要的意义。

深化劳动价值认识的两个方面

深化对劳动价值论的研究和认识，主要包括两个方面，一是要认定科学技术和经营管理劳动不仅能创造价值，而且能创造更多的价值；二是认定按资分配和按技术要素分配的必要性和合理性，在分配上对他们作适当的倾斜。对此，需要作分别阐明。

(一)科学技术和经营管理劳动能创造价值

1992年，国务院正式批准我国新国民经济核算制度，与国际接轨，扩大生产范围，建立了以国内生产总值为中心的新国民经济指标体系。可是时至今日，有的学者依然撰文说：“我们更不能照搬西方经济学的一些谬论，认为一切同国内生产总值相关的活动都是生产劳动，这就有意或无意地否定了价值创造与价值分割，国民收入的初次分配与再分配，以及不同类型劳动在本质上的差异。”作者把与国内生产总值相关的活动作为生产活动，说成是西方经济学的一种谬论，这显然说明作者太不了解我国国民核算制度的实际，对有关理论缺乏通达。

由于科学技术的发展，社会大分工、大协作，产生了众多的产业和部门，并且迅速发展以服务为主要内容的第三产业。现在发达国家的第三产业，不仅是

从就业人数，或者是从国内生产总值，都占到整个国民经济的60%~70%，并且有愈益扩大的趋势。正因第三产业的迅速扩大，为第一二产业发展提供良好的条件，进一步促进一二产业和整个国民经济的迅速发展。

科技生产力、第一生产力、科技人员把科技劳动成果——创造发明凝聚在劳动手段、劳动对象上，体现为先进的设备、材料和工艺，可以大大提高劳动生产率，在相同的时间内，创造大量的剩余产品和剩余价值，简称创造价值。而改进设备、材料和工艺，仅仅依靠科学技术还不够，还离不开组织和决策性的经营管理劳动。所以深化劳动价值认识的第一条，就是承认科学技术和经营管理劳动通过利其器，提高劳动生产率创造价值，并创造更多的价值。

(二)按资本分配、按技术要素分配的必要性和合理性

科技劳动和经营管理劳动能创造价值，在同样的时间内生产出比过去多得多的剩余产品，提供财力资源，对他们采取一些特殊的分配政策。这不仅说明按技术要素分配的必要性，而且说明了按技术要素分配的可能性。实行按技术要素分配，促进科学技术更快更好的发展。那按资分配又根据什么呢？

资本靠集资，而集资必须要有回报，没有回报资本就集不起来，这是按资分配的必要性。但仅有必要性还不够，还要有可能性。可能性就在于有了资本可以购买先进的设备、材料和工艺，提高劳动生产率，发展生产，创造巨额的剩余产品和剩余价值，这样就使按资分配有了可靠的财力资源。

上述两方面存在相辅相成的关系，只有搞好按技术要素分配和按资本要素

分配，才能调动他们的积极性，发展新技术，不断改进设备、材料和工艺。又有资本相配套，形成现实生产力，提高劳动生产率，创造更多的剩余产品、剩余价值。一方面是满足社会需要，另一方面也为扩大再生产，进一步为按技术要素和资本要素分配，创造更多的有利条件。

价值生产与价值分配的国民核算

上面提到的学者之所以否定把国内生产总值的有关活动作为生产劳动，其原因在于防止“有意无意地否定了价值创造与价值分割，国民收入初次分配与再分配，以及不同类型劳动在本质上的差异”。这中间存在一些重大的混乱和混淆，需要加以说明和澄清。为此，特地介绍经济学和国民核算中常用的两个原则。一个是三方等价原则，社会再生产四环节——生产、分配、流通和使用，流通是生产的继续，包括在生产之中，其他三环节的数量——生产量、分配量和使用量应保持相同，即生产总量=分配总量=使用总量。不论是哪种核算制度，SNA也好，MPS也好，都必须保持相等，这是经济学著名的三方等价原则。二是国民经济核算的平衡原则，指“生产范围划在哪里，产值指标就算到哪里，中间消耗和最终使用也算到哪里，初次分配和再分配、原始收入与派生收入就在哪里分界。”这是从动的观点，进一步阐明了三方等价原则，启迪人们掌握科学的核算方法，搞好社会再生产的核算，具体表现在以下三个方面：

1. 生产范围划在哪里，产值指标就算到哪里，这是指价值生产或价值创造的内容和数量。

2. 中间消耗和最终使用也算到哪

里，这是指使用量与生产量应保持一致，MPS 与 SNA 生产范围不同，使用范围也相应不同。

3. 初次分配与再分配、原始收入与派生收入就在哪里分界，说明初次分配，原始收入与生产的范围应该相一致。生产范围宽，初次分配、原始收入的范围随着宽，反之就会窄。所以 SNA 对比 MPS，初次分配和原始收入的范围大大的拓宽了。

经国务院正式批准的我国新国民经济核算体系，与国际接轨，以 SNA 为主体，不仅认定物质生产是生产，同时认定服务也是生产，并计算产值。那服务部门发工资、发奖金，就是对生产成果的初次分配，所得收入为原始收入，而不再是靠别人提供的派生收入了。凡是耗用了这些部门的劳动成果，包括物质成果和服务成果，都算做使用。这样生产范围拓宽了，初次分配范围也拓宽了，而中间消耗和最终使用也拓宽了。所以不论是哪种核算制度，最终都应使生产范围、分配范围和使用范围相一致。我国新国民核算制度既坚持国内生产总值代表全国生产活动的增加值总和，又严格区分了国民收入的初次分配和再分配，是完全科学的国民核算体系。

有的学者不了解三方等价原则和国民核算的平衡原则，把价值创造与价值分配割裂开来。从具体对象看，价值分配的来源，不等于价值的生产(创造)，例如资本对生产有贡献，应该按资本要素分配，但资本决不能创造价值。但从国民收入总量来说，价值生产总量=价值分配总量=价值使用总量，决不能含糊。如不相等，就违反三方等价原则和国民经济核算平衡原则，需要找出原因，重新加以计算。

(作者单位：厦门大学成人教育学院)

来稿刊登

改革商业统计报表制度刻不容缓

在计划经济时代，县(区)商业统计是由县(区)统计局把统计报表发给全民商业单位由这些部门把表填好，由专业统计员按时报给县(区)统计局，再逐级上报。

目前，我国的经济体制已发生了很大变化。近几年，商业统计虽进行

了一定程度的改革，但就总体而言，仍是按主管部门，按不同单位逐层发送报表，再逐级汇总上报。在基层，这种统计方式再也无法维持了。因为一来承报报表的主体基本上转为个体户和私营业主，逐级布置上报报表已经不可能了；二来商业经营者，主要是个体户和私营业主，大部分不设账本，也不逐日记账。他们不能按要求填报报表；三来《统计法》的作用有限，在实际工作中很难查清被调查对象是否漏报、瞒报、虚报实际金额。因此，商业统计报表制度改革刻不容缓。

改革商业统计报表制度，一是将单一经营者的商业统计改为经营者、消费者的双向统计。即在县(区)级统计部门全部建立农调，城调两支专业队伍，从其住户等类型的报表中获得本县(区)城乡居民的消费品支出、不同消费品分类支出、商品价格指数等一系列重要数据，再与从经营者角度统计的相应数据相互验证，得到一个符合本地区实际的社会消费品零售及其他相关数据。二是将以全面统计报表为主改为以抽样调查为主。对不同类型的商业经营者进行随机抽样，以抽样得到的个体数据推断总体数据，使商业统计报表基本上达到“准确、及时、全面”的要求。

(江西省万载县统计局 谢明启)

河南省南阳市统计局李靖来稿呼吁重视解决记账户配合程度下降的问题。他分析指出，城市记账户配合程度下降原因有三：一是抽样调查选中的样本户三年轮换一次，中途调整样本很困难；二是调查补贴过低，与记账户的劳动不成比例；三是记账调查工作缺乏应有的约束机制，记账员几乎无章可循。

根据多年的基层调查工作体会，结合当前住户调查工作实际，要提高记账户配合程度，应从以下几方面入手：(1)适当增加调查户的换户比率。调查家庭对记账工作产生厌烦情绪，或一开始就因种种原因不愿记账，势必影响账本质量，而未抽中的家庭中又有主动要求记账的。如能改变“换户比率控制在5%以内”的规定，适当扩大换户比率，对住户调查工作将产生积极的推动作用。(2)适当减轻调查户的记账负担。在调查账目的设置上，对常规性的收支账目如劳动报酬、衣食住行细类，可沿用逐月收集整理的日记账办法；对需详细分类的账目如编制物价权数需要的主食类、副食类等，可改用季报或半年报的形式收集整理。(3)适当增加调查户的调查补贴。在经常性基础工作大检查中发现，调查补贴每月每户10元以上的比每月每户5元左右的调查户的账本质量明显偏高，访户时也比较热情，并且对记账以外的问卷调查也较为支持。(4)适当改进调查户的管理办法。一是借助街道办事处力量，加强对调查户的管理；二是配备一定的辅助调查员或兼职督导员。

